

山 西 省 郭 庄 泉 域 保 护 中 心

2 0 2 3 年 度 单 位 预 算 公 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报表.....	2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2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4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5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8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9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14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5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6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7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7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8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九、政府采购情况.....	19
十、绩效管理情况.....	19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5
十二、其他说明.....	25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5
（二）其他.....	2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6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参与制定郭庄泉域水资源开发利用保护规划；负责泉水出露带的整治和保护；负责泉域和重点保护区内水质水量监测和水资源基础研究工作；参与泉域岩溶水分配方案的执行，负责向上级水行政管理部门报告郭庄泉域保护范围内水事活动情况；指导全市水土保持监测技术工作，承担水土保持监管的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承办水土保持法规的宣传工作；承担全市水利水保工程建设、全市水资源科研规划及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水土保持方案、防洪影响评价报告等技术咨询工作；承担市水利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编办发[2020]109号《关于临汾市水利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调整的通知》文件精神，将临汾市水利水保工程技术服务中心、临汾市水土保持监督监测总站2单位并入山西省郭庄泉域保护中心。核定我单位为副处级建制，公益一类，核定自收自支事业编制36人，其中：管理人员编制8名，专业技术人员编制28名；领导职数1正（副处级）2副（正科级）；单位内设6个科室，分别是综合科、水资源科、泉域保护一科、泉域保护二科、水土保持监测科、工程技术服务科；科级领导职数6正6副。办公地点设在临汾市水利局。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山西省郭庄泉域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年	项目	2023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411.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12	51.1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333.17	333.17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7.02	27.0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11.31	本年支出合计	411.31	411.31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411.31	支出总计	411.31	411.31	

预算公开表2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山西省郭庄泉域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411.31	411.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12	51.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12	51.1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6	2.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64	32.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32	16.32					
213	农林水支出	333.17	333.17					
21303	水利	333.17	333.17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11.77	211.77					
2130310	水土保持	11.40	11.4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10.00	1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02	27.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02	27.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02	27.02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山西省郭庄泉域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11.31	284.21	127.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12	51.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12	51.1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6	2.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64	32.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32	16.32	
213	农林水支出	333.17	206.07	127.10
21303	水利	333.17	206.07	127.1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11.77	206.07	5.70
2130310	水土保持	11.40		11.4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10.00		1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02	27.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02	27.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02	27.02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山西省郭庄泉域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11.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12	51.1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333.17	333.17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7.02	27.0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11.31	本年支出合计	411.31	411.31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411.31	支出总计	411.31	411.31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山西省郭庄泉域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11.31	284.21	127.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12	51.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12	51.1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6	2.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64	32.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32	16.32	
213	农林水支出	333.17	206.07	127.10
21303	水利	333.17	206.07	127.1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11.77	206.07	5.70
2130310	水土保持	11.40		11.4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10.00		1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02	27.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02	27.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02	27.02	

预算公开表6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山西省郭庄泉域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84.21	266.51	17.70
工资福利支出		264.35	264.35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98.85	98.85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11.88	11.88	
奖金	工资福利支出	8.06	8.06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53.44	53.4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32.64	32.64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6.32	16.3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3.33	13.33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81	2.81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27.02	27.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2		15.12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76		0.76
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2.00
邮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10		0.10
取暖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9.86		9.86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0		1.4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6	2.16	
退休费	离退休费	2.16	2.16	
资本性支出		2.58		2.58
办公设备购置	资本性支出（一）	2.58		2.58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山西省郭庄泉域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山西省郭庄泉域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山西省郭庄泉域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303	水利		21303	水利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130310	水土保持		2130310	水土保持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山西省郭庄泉域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40	1.4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0	1.40		
合计	1.40	1.40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单位名称：山西省郭庄泉域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山西省郭庄泉域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山西省郭庄泉域保护中心	127.10	127.10				
山西省郭庄泉域保护中心	127.10	127.10				
郭庄泉域水资源公报	15.00	15.00				
郭庄泉域用水量核查项目	69.00	69.00				
水土保持检查监测分析工作经费	11.40	11.40				
开展保护中心业务管理工作经费	5.70	5.70				
“山西省泉域水资源保护条例”宣传项目	26.00	26.00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山西省郭庄泉域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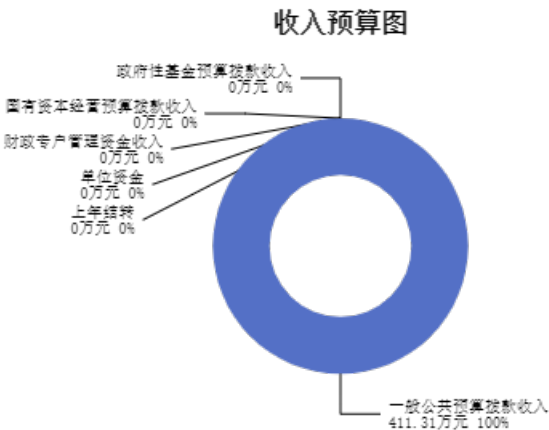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3年度预算收入总计411.3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11.31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比上年增加23.08万元，增加5.94%，主要原因是因人员调资增资，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各项社会福利保障等人员经费支出的增加

；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411.31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411.31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比上年增加23.08万元，增加5.94%，主要原因是因人员调资增资，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各项社会福利保障等人员经费支出的增加。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预算收入411.31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11.31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占0.00%；单位资金0.00万元，占0.00%；上年结转0.00万元，占0.0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预算411.3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84.21万元，占69.10%；项目支出127.1万元，占30.9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11.31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11.3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411.31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0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1.12万元、农林水支出333.1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7.02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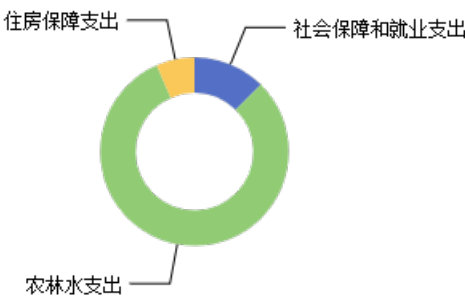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11.31万元,比上年增加23.08万元 , 增加5.94%。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11.3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1.12万元，占12.43%；农林水支出333.17万元，占81.00%；住房保障支出27.02万元，占6.57%。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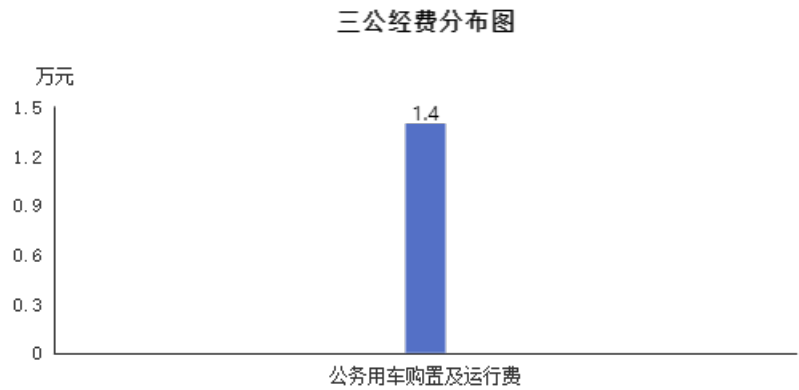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84.2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66.51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奖金、退休费、津贴补贴、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公用经费17.7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福利费、取暖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3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1.40万元与2022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4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我单位是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山西省郭庄泉域保护中心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4.96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06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9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绩效管理情况

2023年山西省郭庄泉域保护中心单位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5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27.1万元。

2、绩效目标情况（附表说明）

2023年我单位涉及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有5个，分别为：“山西省泉域水资源保护条例”宣传项目26万元、开展保护中心业务管理工作经费5.7万元、水土保持检查监测分析管理经费11.4万元、郭庄泉域用水量核查项目69万元、郭庄泉域水资源公报15万元。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郭庄泉域水资源公报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3-临汾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山西省郭庄泉域保护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日期	4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96,85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96,85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为Ⅱ项目，收集调查泉域内岩溶地下水开采量、采矿排水量、泉水流量、泉域内降水量、地下水位、水质等，汇总分析后编制郭庄泉水资源公报。							
立项依据 《关于临汾市引进临汾汾西灌溉水利服务中心等单位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临编发[2017]33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实施办法的通知》（晋政发[2017]60号）、《山西省泉域保护条例》。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水文、气象等泉域内其他部门收集获得郭庄泉域流量、采矿排水量、水位、水质等资料汇总分析后编制郭庄泉水资源公报；历年来该项目实施顺利。本项目为郭庄泉水资源管理的重要工作，编制郭庄泉水资源公报是了解泉域内岩溶水动态的重要手段，为郭庄泉保护和管理提供重要基础资料。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山西省泉域水资源保护条例》开展郭庄泉水资源保护基础工作。参照《中国水资源公报》编制完成《郭庄泉域水资源公报》。							
项目实施计划 1、前期项目政府采购，进行招标等手续；2、确定委托实施单位签订合同等；3、委托单位收集相关水文、气象、水资源数据；4、资料汇总分析，编制水资源公报；5、组织人员进行项目验收。							
实施期目标							
总体目标	全面完整的体现编制年泉域内岩溶水动态等泉域水资源情况，《山西省郭庄泉域水资源公报》编制于2023年11月底完成。为郭庄泉水资源管理保护提供基础资料，促进郭庄泉域岩溶水动态信息的发布。			年度目标			
	全面完整的体现编制年泉域内岩溶水动态等泉域水资源情况，《山西省郭庄泉域水资源公报》编制于2023年11月底完成。为郭庄泉水资源管理保护提供基础资料，促进郭庄泉域岩溶水动态信息的发布。			全面完整的体现编制年泉域内岩溶水动态等泉域水资源情况，《山西省郭庄泉域水资源公报》编制于2023年11月底完成。为郭庄泉水资源管理保护提供基础资料，促进郭庄泉域岩溶水动态信息的发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泉域降雨量资料收集站点数量	300个/年	泉域降雨量资料收集站点数量	300个/年	
			煤矿矿坑排水调查数	5处/年	煤矿矿坑排水调查数	5处/年	
			排污口排水调查数	10处/年	排污口排水调查数	10处/年	
			泉域内岩溶水资料收集县市数量	6县/市/年	泉域内岩溶水资料收集县市数量	6县/市/年	
			泉源流量选取断面数	5个/年	泉源流量选取断面数	5个/年	
		质量指标	地下水动态资料收集，泉口郭庄、霍州圣佛、汾流区霍州宋杨庄3处，全年365天监测	地下水动态资料收集，泉口郭庄、霍州圣佛、汾流区霍州宋杨庄3处，全年365天监测	地下水动态资料收集，泉口郭庄、霍州圣佛、汾流区霍州宋杨庄3处，全年365天监测	地下水动态资料收集，泉口郭庄、霍州圣佛、汾流区霍州宋杨庄3处，全年365天监测	
			岩溶水质分析收集分析	14份/年	岩溶水质分析收集分析	14份/年	
			完成《山西省郭庄泉域水资源公报》编制	100%	完成《山西省郭庄泉域水资源公报》编制	100%	
			全面完整的体现编制年泉域内岩溶水动态等泉域水资源情况	100%	全面完整的体现编制年泉域内岩溶水动态等泉域水资源情况	100%	
	时效指标		公报整编完成时间	按时按时	公报整编完成时间	按时按时	
	二级指标	成本指标	泉源流量资料收集及分析	≤12800元/年	泉源流量资料收集及分析	≤12800元/年	
			泉域降水量资料收集分析评价	≤40500元/年	泉域降水量资料收集分析评价	≤40500元/年	
			泉域岩溶水开发利用资料分析	≤48000元/年	泉域岩溶水开发利用资料分析	≤48000元/年	
			《山西省郭庄泉域水资源公报》编制总成本	≤150000元/年	《山西省郭庄泉域水资源公报》编制总成本	≤150000元/年	
			地下水动态资料收集及分析	≤4400元/年	地下水动态资料收集及分析	≤4400元/年	
		社会效益指标	泉域岩溶水水质资料收集及分析	≤15600元/年	泉域岩溶水水质资料收集及分析	≤15600元/年	
			矿坑排水资料收集，排污口调查及分析	≤5500元/年	矿坑排水资料收集，排污口调查及分析	≤5500元/年	
			报告编制及修改	≤15000元/年	报告编制及修改	≤15000元/年	
			报告刊印及报税	≤10300元/年	报告刊印及报税	≤10300元/年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公报数据利用率	提高提高	提高公报数据利用率	提高提高	
三级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动态信息的发布	促进促进	促进动态信息的发布	促进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是否有水资源开发与利用决策数据支撑性	是是	是否有水资源开发与利用决策数据支撑性	是是		
	生态效益指标	人员到位率	≥90%	人员到位率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完善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完善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李娜	联系电话：	15803579206	填报日期：	20221027182447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郭庄泉域用水量核查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3-临汾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山西省郭庄泉域保护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4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5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9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主要是对郭庄泉域范围内的取水户的取水、用水、节约用水情况进行常规性的核查和技术指导，定期核查企业取水量，指导企业按时准确填报水利部用水量统计直报系统，定期核定企业用水量，将该水量报送税务部门，作为向企业征收水资源费的技术依据							
立项依据		1、《山西省泉域水资源保护条例》；2、《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税改革试点实施办法的通知》（晋政发〔2017〕60号）；3、《山西省水利厅关于做好取水管理专项整顿行动整改落实工作的通知》（晋水资源函〔2021〕191号）；4、临编发〔2021〕33号《关于临汾市引沁入汾和汾西灌区水利服务中心等单位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做好郭庄泉域用水量核查，是郭庄泉域生态保护的基础性工作，是泉域内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重要环节，为全国推行水资源费改税工作提供经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度：《山西省泉域水资源保护条例》《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税改革试点实施办法的通知》（晋政发〔2017〕60号）；《山西省水利厅关于做好取水管理专项整顿行动整改落实工作的通知》（晋水资源函〔2021〕191号）。措施：加强郭庄泉域用水量核查，定期对泉域内工业企业用水进行检查核查并整理收集数据，发现问题及时上报相关部门，核定工业企业取水量，向税务部门报送取水数据。工作中强化责任落实。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范围、项目具体计划、启动时间、具体活动实施时间、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信息支撑等填写完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加强郭庄泉域用水量核查，定期对泉域内工业企业用水进行检查核查并整理收集数据，发现问题及时上报相关部门，核定工业企业取水量，向税务部门报送取水数据。工作中强化责任落实。				加强郭庄泉域用水量核查，定期对泉域内工业企业用水进行检查核查并整理收集数据，发现问题及时上报相关部门，核定工业企业取水量，向税务部门报送取水数据。工作中强化责任落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上报数据次数	≥4次/季	数量指标	检查及技术指导次数	≥5次		
			核查次数	≥12次		核查次数	≥12次		
			检查及技术指导次数	≥5次		上报数据次数	≥4次/季		
		质量指标	水量核定准确性	≥95%	质量指标	企业依法取用水	≥95%		
			企业依法取用水	≥95%		水量核定准确性	≥95%		
		时效指标	核定取用水量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核定取用水量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郭庄泉域取水项目总成本	≤86万元	成本指标	检查及技术指导成本	≤2万元			
		检查及技术指导成本	≤2.24万元		郭庄泉域取水项目总成本	≤86万元			
		核查人员成本（每月）共计	≤7.73万元/月		核查人员成本（每月）共计12个月	≤7万元/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企业节水增效	提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企业节水增效	提升		
			提供水资源费征收依据	正确报送水量依据		提供水资源费征收依据	正确报送水量依据		
		社会效益指标	工业企业节水意识的提升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业企业节水意识的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节约用水，保护水资源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节约用水，保护水资源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泉域内工业企业的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泉域内工业企业的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王娟	联系电话：	13603576123	填报日期：	20221117105022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开展保护中心业务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3-临汾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山西省郭庄泉域保护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1,000	年度资金总额：		57,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1,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7,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为《山西省泉域水资源保护条例》自2022年12月1日起施行，所以要加大宣传力度，同时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全部、《山西省水资源管理条例》第七、八、九、十、十一等，通过多种多样的宣传活动，使广大群众认识到保护和合理利用泉域水资源，提高社会各界对泉域水资源和水保持工作的关注度。					
立项依据		《山西省泉域水资源保护条例》全部、《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全部、《山西省水资源管理条例》第七、八、九、十、十一等					
项目设立必要性		维护保护中心正常水事秩序稳定；强化水行政执法队伍管理，进一步的提升执法人员执法能力和法律素养，完成队伍建设、人员培训、考核等工作；加强郭庄泉域水资源保护和全市水保工作泉域水资源管理健全完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山西省泉域水资源保护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开展郭庄泉域水资源和水保持工作的保护基础管理工作，通过多种多样的宣传活动，有效提高社会各界对水土保持工作的关注度，使广大群众认识到保护和合理利用水土资源、预防和治理水土流失的重要性和紧迫性，为顺利推进全市水保工作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和广泛的群众基础。					
项目实施计划		1、通过多种多样的宣传活动，有效提高社会各界对水土保持工作的关注度，加大郭庄泉域水资源管理法规的宣传力度，使广大群众认识到保护和合理利用水土资源、预防和治理水土流失的重要性和紧迫性；2、加强郭庄泉域水资源保护和全市水保工作；3、进行的与单位工作业务事项密切相关的各种管理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依据《山西省泉域水资源保护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开展郭庄泉域水资源和水保持工作的保护基础管理工作，通过多种多样的宣传活动，有效提高社会各界对水土保持工作的关注度，使广大群众认识到保护和合理利用水土资源、预防和治理水土流失的重要性和紧迫性，为顺利推进全市水保工作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和广泛的群众基础。				依据《山西省泉域水资源保护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开展郭庄泉域水资源和水保持工作的保护基础管理工作，通过多种多样的宣传活动，有效提高社会各界对水土保持工作的关注度，使广大群众认识到保护和合理利用水土资源、预防和治理水土流失的重要性和紧迫性，为顺利推进全市水保工作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和广泛的群众基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视、多媒体宣传	≥5月/年	数量指标	电视、多媒体宣传	≥2月/年
			办公耗材套数	≥7套/年		办公耗材套数	≥7套/年
		质量指标	宣传的普及率	≥90%	质量指标	巡查的到访率	≥95%
			巡查的到访率	≥95%		宣传的普及率	≥90%
		时效指标	宣传的及时性	及时及时	时效指标	宣传的及时性	及时及时
			巡查的及时性	及时及时		巡查的及时性	及时及时
		成本指标	宣传费	≤47000元/年	成本指标	邮电费	≤8000元/年
			差旅费	≤5000元/年		培训费	≤11200元/年
			办公费	≤5000元/年		印刷费	≤5000元/年
						差旅费	≤10000元/年
				办公费		≤5000元/年	
				宣传费		≤20000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各界对水资源保护和水土保持工作的关注度提升	提升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提升度	提升提升
			工作效率提升度	提升提升		社会各界对水资源保护和水土保持工作的关注度提升	提升提升
			公共服务能力提升度	提升提升		公共服务能力提升度	提升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单位人员满意度			≥95%	单位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李彩云		联系电话：	13835387009		填报日期：20221028185912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水土保持检查监测分析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3-临汾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山西省郭庄泉域保护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4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62,000		年度资金总额：		114,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6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4,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据水利部关于严格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工作的通知，水土保持方案落实，约束了建设项目对水土资源的肆意扰动和破坏，有效保护了水土资源，发挥了其经济杠杆的调控作用。财政部、国家发改委、水利部中国人民银行联合下发《财综〔2014〕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三十条、四十三条。完成全市水土保持方案落实，对全市人为活动造成的水土流失案件进行调查，对全市水土保持治理工程进行督促，加强水土保持宣传，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宣传，国家关于水土保持方针、政策，巨大成就、经验做法、新技术推广应用、动态。《晋水保函〔2012〕11号》。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二十五、二十九、第四十一、四十三条；晋水保函〔2012〕11号文件，财政部、国家发改委、水利部中国人民银行联合下发《财综〔2014〕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三十条、四十三条。临编发〔2021〕3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水土流失监测是一项至关重要的工作，对水土保持工作起着决定性的作用。只有通过科学技术指导，培训才能准确使基层工作人员掌握水土流失动态，反映水土保持效果，为水土保持部门提供各项准确的数据，他们才能制定合理有效的措施。从而做好水土保持工作，进而有效地防治水土流失，对全市水土保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进行有效的约束。水土保持方案的落实，及落实了水土保持补偿费的征缴，也约束了建设项目对水土资源的肆意扰动和破坏，有效保护了水土资源，发挥了其经济杠杆的调控作用，促使各生产建设单位在可行性研究等前期工作阶段，就开始进行全面细致的论证，在初步设计阶段进一步采用工程优化设计方案，尽量减少不必要的土地占压、地表扰动和植被破坏，有效保护了水土资源。对全市人为造成水土流失的案件进行取证可有效遏制人为水土流失。对全市水土保持治理工程进行检查督导，确保项目按时保质完工，及时发挥水土保持工程效益。							
保证项目实施制度、措施		依据水利部关于严格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工作的通知，长期进行水土流失动态监测，定期提供监测数据，审查数据的合理性，定期对监测工作进行严格落实各监测站点职责，全年对全市生产建设项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执行情况进行动态监测。按照财政部、国家发改委、水利部中国人民银行联合下发《财综〔2014〕8号》对全市水土保持方案里补偿费进行落实，对全市生产建设单位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情况以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情况进行跟踪，按照时间节点对全市水土保持项目进行督导，并制定《山西省郭庄泉域保护中心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对全市生产建设项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执行情况进行数据落实。起始2022.1.01至2022.12.31对全市水土保持方案进行调查落实完成情况，完成每年度水土保持方案落实情况，对全市人为活动造成的水土流失案件进行调查、取证、查处，对水土保持治理工程进行检查督导。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水土保持方案落实；对全市人为活动造成的水土流失案件进行调查、取证、查处，下发检查意见；对水土保持治理工程进行检查督导，对全市生产建设单位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情况以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情况进行跟踪检查，按照时间节点对全市水土保持项目进行检查督导。				完成水土保持方案落实；对全市人为活动造成的水土流失案件进行调查、取证、查处，下发检查意见；对水土保持治理工程进行检查督导，对全市生产建设单位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情况以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情况进行跟踪检查，按照时间节点对全市水土保持项目进行检查督导。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土保持项目落实检查个数	15个	数量指标	水土保持项目落实检查个数	15个		
			媒体宣传月数	≥5月/年		媒体宣传月数	≥5月/年		
		质量指标	水土保持治理项目监督检查意见出具率	100%	质量指标	水土保持治理项目监督检查意见出具率	100%		
			市批在建生产项目监督检查意见出具率	100%		市批在建生产项目监督检查意见出具率	100%		
		时效指标	市批在建生产项目监督检查意见出具时限	≤3个工作日	时效指标	市批在建生产项目监督检查意见出具时限	≤3个工作日		
			宣传及时性	及时及时		宣传及时性	及时及时		
		成本指标	水土保持治理项目监督检查意见出具时限	≤3个工作日	成本指标	水土保持治理项目监督检查意见出具时限	≤3个工作日		
			宣传费	≤50000元		宣传费	≤5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产建设单位水土保持监督	合格率增加	经济效益指标	生产建设单位水土保持监督	合格率增加		
			生产建设单位水土保持意识	逐步提高		生产建设单位水土保持意识	逐步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生产建设单位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生产建设单位满意度	≥90%		
辖区内县级水土保持部门满意度			≥90%	辖区内县级水土保持部门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李伟	联系电话：	18603575547	填报日期：	20221028110703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山西省泉域水资源保护条例”宣传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3-临汾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山西省郭庄泉域保护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6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郭庄泉域范围内工业企业用水户进行走访宣传；面向全社会，以电视、报纸、新媒体、宣传版面、印制宣传手册等形式，大力宣传新《条例》，重点强调泉域水资源保护坚持统筹规划、保护优先、集约利用、系统治理的原则。加强泉域水资源补给保护，充分利用自然条件补水，涵养泉域水源。											
立项依据		2022年12月1日新施行的《山西省泉域水资源保护条例》											
项目设立必要性		重点强调泉域水资源保护坚持统筹规划，保护优先、集约利用、系统治理的原则。加强泉域水资源补给保护，充分利用自然条件补水，涵养泉域水源。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郭庄泉域保护中心“山西省泉域水资源保护条例”宣传项目实施方案《山西省泉域水资源保护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由山西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修订通过，自2022年12月1日起施行。为进一步的将条例贯彻落实到位，根据郭庄泉域保护中心批准的项目预算和市财政局批复的项目计划，特制定本方案。新《条例》的宣传内容主要包括：对郭庄泉域范围内工业企业用水户进行走访宣传；面向全社会，以电视、报纸、新媒体、宣传版面、印制宣传手册等形式，大力宣传新《条例》，重点强调泉域水资源保护坚持统筹规划、保护优先、集约利用、系统治理的原则。加强泉域水资源补给保护，充分利用自然条件补水，涵养泉域水源。方案的实施主要以工程技术科人员为主，其它科室配合做好相关的宣传工作，确保宣传工作收到切实效果，为泉域内的水资源保护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1-12月对郭庄泉域内的工业企业取水户及社会面进行广泛宣传。确保宣传工作收到切实效果，为泉域内的水资源保护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重点强调泉域水资源保护坚持统筹规划，保护优先、集约利用、系统治理的原则。加强泉域水资源补给保护，充分利用自然条件补水，涵养泉域水源。				重点强调泉域水资源保护坚持统筹规划，保护优先、集约利用、系统治理的原则。加强泉域水资源补给保护，充分利用自然条件补水，涵养泉域水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活动			≥10次	数量指标	宣传活动			≥10次	
			质量指标	宣传准确到位			≥95%		质量指标	宣传准确到位			≥95%
			时效指标	宣传及时			≥95%		时效指标	宣传及时			≥95%
	成本指标		报社宣传			10万元	成本指标		报社宣传			10万元	
			电视宣传			10万元			电视宣传			10万元	
			宣传资料			6万元			宣传资料			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全社会和企业节约用水				≥95%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全社会和企业节约用水				≥95%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泉域内取水户保护水资源意识				≥95%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泉域内取水户保护水资源意识				≥95%
		生态效益指标	泉域内水生态环境的改善				≥90%	生态效益指标	泉域内水生态环境的改善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宣传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宣传对象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王娟		联系电话：		13603576123		填报日期：		20221214132508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等。车辆在编在使用。

2、房屋情况：

我单位无房屋。办公地点设在临汾市水利局。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我单位固定资产总值为161.1993万元，分为通用设备69.7976万元，专用设备64.4392万元，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6.9725万元。所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正常。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我单位无政府购买服务。

（二）其他

我单位无其他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